

國富統計常用統計指標編算概念簡介

一、「國富」的定義與意涵：

國富，就是一個國家所擁有的財富，具體而言，就是全體國民在特定時間點所擁有全部財貨的價值總額。

由於「國富」的範圍廣大，內容繁雜，特先以家庭的財富狀況舉例說明。通常欲衡量一個家庭的財富狀況，若以「貧窮」、「小康」、「富有」或「很有錢」、「有錢」、「沒錢」來表達，均過於籠統，為較精確的表達財富狀況，應將一個家庭在特定時間點擁有的財富總價值計算出來，計算的程序簡述如下：

- (一) 先了解這個家庭擁有多少種的財產及其數量，凡具有經濟價值，可以評價的都應該列入，包括擁有的房屋、土地、騎乘的汽、機車及腳踏車，加上冷氣機、冰箱、洗衣機、電視機以及電腦等家電設備，銀行存款、現金、股票基金甚至珠寶首飾等。
- (二) 在確定財產種類及其數量後，接下來則應了解它們的價值，也就是要進行財產的「評價」，係以該項資產在估計（特定）時間點重新購置所需價格來評定財產的價值，亦即所謂資產重評價。
- (三) 在順利取得財產的數量及價值後，再將財產數量乘以對應的價值後加總，即可得到財富總值。
- (四) 至於強調「特定時間點」，原因在於財產的價值會受物價波動、新舊程度等因素影響，而擁有的財產數量也會隨著時間有所變動，因此要計算一個家庭財產的總值，必須先給定「特定時間點」。

由上述所舉例，將計算家庭財富的觀念延伸到國家財富，即可了解「國家財富」的意涵，惟範圍要擴大許多，除了家庭部門外，非金

融企業、金融企業、政府與非營利團體部門等全國各部門的資產均須納入，而資產的項目也更加繁雜，像是道路、橋樑、生產用的機械設備、石油、天然氣、各式金屬礦物、森林湖泊及各種專利權、電腦軟體甚至文化資產等均包含在內。

至於衡量國家財富之目的，亦可從家庭的角度說明，如果能夠清楚知道整個家庭所擁有的財產種類、多寡、價值，及各項資產的配置利用情形下，才能進一步規劃家庭未來各項資產的利用或購置，並且對生活做適當的調整。將此概念提升至國家的層次，如果一個政府能充分掌握「國家財富」的多寡、各項資產組成結構，以及在各部門的分配狀況，那麼對於國家經濟建設計畫的制定、社會福利的改善與經濟預測分析也才會正確週延，因此我國預算法第二十九條特別明文規定應編製國富統計的宗旨即在此。

二、「國富」的衡量指標：

通常衡量國家財富總值的主要指標有二項，分別為「國富毛額」及「國富淨額」。

（一）國富毛額：

「國富毛額」係衡量一國財富多寡的指標，就是將家庭、非營利團體、非金融企業、金融企業、與政府5大經濟活動部門，於某特定時點（通常係年底）所持有各項資產，以重置價格計算之總值。

1.國富毛額包含的範圍

由國富的定義可知，國富毛額原則上應統計的範圍至為廣泛，然而，考量國富統計主要供經濟規劃運用，以及進行資產「評價」的限制，因此現行的國富毛額包含的範圍除土地外，需為具「可再生性」、「經濟性」及「可評價性」的資產，其中「可再生性」係指在投入勞力、資本下，該項資產能再進行生產，而「經濟性」係指該項資產供為經濟活動使用。

2.現行國富毛額統計之資產項目

（1）房屋及營建工程：

- 包括家用住宅房屋、廠房、倉庫、營業辦公場所、宿舍等及其附屬設備。
 - 固定於土地上，不屬於房屋建築之土木設施或工作場所，如道路、橋樑、溝渠等公共工程及工商業之營建工程。
 - 土地改良、耕地及果園開發。
- (2) 運輸工具：指家用以外之車輛、船舶及飛機等運輸工具，但不含國防用之船艦及飛機。
- (3) 機械設備：包括工礦、商業及農用之動力、電器工具機械、事務、衛生、餐飲、防護及其他設備，如馬達、通風機及辦公設備等。
- (4) 家庭耐久財及半耐久財：包括家用之家具、空調照明設備、廚房餐飲設備、育樂器具設備、家庭器具設備及汽、機車等運輸工具。
- (5) 智慧財產與動植物：包括研究發展、電腦軟體、礦藏探勘與動植物。
- (6) 存貨：包括商品或成品、半成品或在製品、原材物料、燃料、貯藏物品及零件物品、消費性動植物及生產性未成熟動植物、其他重要物資及穀物等庫存資產。
- (7) 土地：指已向政府辦理登記，且有公告現值評價之土地。
- (8) 其他資產：包括專利權、商標權及商譽等
- (9) 金融性資產淨額：指全國各經濟部門國內外所有金融性資產總額減去國內外金融性負債總額。

(二) 國富淨額：

「國富淨額」即國富毛額扣除折舊（即房屋建築、機械設備、運輸工具及智慧財產等資產於生產過程中，隨著時間發生的耗損）後之資產現值，也就是考量各項資產使用的程度（年限），編算扣除使用損耗後資產的剩餘價值。例如：某機械設備價值 300 萬元，假設折舊為 50 萬元，那麼在編算國富淨額時，該項資產將以 250 萬元計入國富淨額中。

小叮嚀

Q：現行國富毛額涵蓋文化、人力資源等無形資產，以及森林、湖泊等有形資產嗎？

答：若依「國富」定義而言，原始森林、文化資產、人力資源等資產，因係屬於國富的一部分，原應計入國富毛額中，但因文化、人力資源，森林、湖泊等資產在評價上非常困難，所以世界各國多未將其列入國富毛額指標中，我國亦同。

小叮嚀

Q：家庭對銀行的存款或貸款金額會包含在國富毛額中嗎？

答：我們可用以下的例子來解釋，假設某家庭向銀行辦理貸款 100 萬元，所以對該家庭來說產生 100 萬元的債務，但以銀行的角度來看，對應的放款行為則產生 100 萬元的資產，雖然家庭對銀行的存款或貸款金額係屬於家庭部門之金融性資產負債，但國富毛額是衡量「國家」整體的財產總值，因此上述家庭的負債（或資產）將與銀行資產（或負債）發生抵消，所以二者均不會納入整體國富毛額。

小叮嚀

Q：一般常聽到的國內生產毛額或 GDP，也就是「國富毛額」嗎？

答：目前報章媒體常報導的國內生產毛額（GDP）是「國民所得」的衡量指標，和衡量「國家財富」的國富毛額是不相同的。國內生產毛額是一國境內所有生產機構或單位在一整年內從事各種生產之成果（總所得），所得除用於消費外，則供為儲蓄，進而形成投資，成為當年資產的「增量」；而國富毛額乃是衡量某特定時點國民財富的「總量」，前者係統計一段期間（如一季或一年）的情形，屬於「流量」的概念，後者則統計特定時點（如某年底）前各期間之資產增量所累積的結果，是屬於「存量」的概念，若將二者結合則可完整表達「國民經濟會計」。

小叮嚀

Q：為何要進行資產重評價，即以「重置價格」來計算資產總額？

答：國富統計的觀點，認為資產價值應以其「使用價值」為主，也就是以資產所能提供之服務潛能作為計價基準，因此評估舊資產價值，即以能提供同樣服務之新資產成本加以界定。在進行資產重評價過程，舊資產在估計時間點的成本（價格）可能因當下已無相同資產或蒐集成本太高等因素而無法取得，故需採估計法估算，一般以取得時價格乘以取得時間點到估計時間點該資產物價漲跌情形來估計，例如某項機器設備在 100 年購入時的價格為 40 萬元，到 105 年估計時重置價格為：

$$40(\text{萬元}) \times \frac{105 \text{ 年底物價指數}}{100 \text{ 年底物價指數}}。$$